

绥滨县新建林场2023年单位预算

目 录

第一部分 绥滨县新建林场概况

一、单位职责

二、单位机构设置

三、单位人员构成

第二部分 绥滨县新建林场2023年单位预算公开报表

表一、收支总表

表二、收入总表

表三、支出总表

表四、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表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表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表七、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表

表八、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

表九、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表十、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

表十一、项目支出表

表十二、项目支出绩效表

第三部分 绥滨县新建林场2023年单位预算情况说明

一、关于收支总表的说明

二、关于收入总表的说明

三、关于支出总表的说明

四、关于财政拨款收支总表的说明

五、关于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的说明

六、关于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的说明

七、关于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表的说明

八、关于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的说明

九、关于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的说明

十、关于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的说明

十一、机关运行经费安排情况说明

十二、政府采购安排情况说明

十三、国有资产占有情况说明

十四、关于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的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绥滨县新建林场概况

一、单位职责

绥滨县新建林场隶属于绥滨县林业和草原局，主要职责是负责保护辖区森林资源，促进林木发展。林木建设，林区森林资源与林政管理，森林防火，森林病虫害防治，林木行政执法。其具体职责如下：

- （一）负责宣传贯彻执行党和国家有关林业的方针政策、法律、法规、规章、决议和指示。
- （二）拟订编制国有林场发展战略、中长期规划,依据发展规划和森林经营方案制定年度各项生产、经营计划,确定建设项目和生产规模,并依法组织实施。
- （三）组织编制国有林场森林经营方案和国有林场森林采伐、抚育作业设计。
- （四）依法保护和合理开发利用国有林场经营范围内的各种资源,独立开展森林资源、陆生野生动物湿地调查、动态监测工作。
- （五）承担国有林场经营范围内的各类公益林和商品林管理工作。
- （六）负责国有林场森林资源培育、森林经营和保护利用,组织开展低产低效林改造、退化林修复封山育林工作。
- （七）落实植树造林、封山育林和植树种草等工作。
- （八）对国有林场森林资源资产进行监管。
- （九）加强森林资源保护,做好林业“三防”工作。
- （十）积极做好森林防火工作,防止森林火灾发生。
- （十一）落实林业有害生物防治及检疫工作,及时防治病虫害。

（十二）加强森林资源管理,配合相关部门查处盗伐、滥伐森林及其他林木案件。

（十三）负责区域禁牧工作,负责查处非法征占用林地草原及毁坏林地、草原行为:负责查处其它破坏森林草原资源行为。

（十四）完成上级主管部门交办的其他工作。

二、单位机构设置

本单位有内设机构6个，分别为场长办公室、办公室、财会室、技术室、护林扑火队、管护站。

三、单位人员构成

绥滨县新建林场编制总数为38个，其中：行政编制0个，事业编制38个。实有人员67人，其中：在职人员43人，离退休人员24人。与上年预算相比，实有人数减少1人，其中：在职人数减少1人，离退休人数无变化（退休增加1人，死亡1人）。

第二部分 绥滨县新建林场2023年单位预算 公开报表

表1

收支总表

单位名称：绥滨县新建林场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预算数	项目	预算数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492.50	一、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80.86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0.00	二、农林水支出	374.66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	0.00	三、住房保障支出	36.98
四、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	0.00		
五、事业收入	0.00		
六、上级补助收入	0.00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00		
八、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0.00		
本年收入合计	492.50	本年支出合计	492.50
上年结转结余	0.00	年终结转结余	0.00
收入总计	492.50	支出总计	492.50

注：本套报表金额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收入总表

单位名称：绥滨县新建林场

单位：万元

部门(单位)代码	部门(单位)名称	合计	本年收入										上年结转结余					
			小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事业收入	单位经营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小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单位资金
	合计	492.50	492.50	492.5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59	林草局	492.50	492.50	492.5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59003	绥滨县新建林场	492.50	492.50	492.5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支出总表

单位名称：绥滨县新建林场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事业单位经营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合计	492.50	492.50	0.00	0.00	0.00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80.86	80.86	0.00	0.00	0.0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80.86	80.86	0.00	0.00	0.00	0.00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34.82	34.82	0.00	0.00	0.00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46.04	46.04	0.00	0.00	0.00	0.00
213	农林水支出	374.66	374.66	0.00	0.00	0.00	0.00
21302	林业和草原	374.66	374.66	0.00	0.00	0.00	0.00
2130204	事业机构	374.66	374.66	0.00	0.00	0.00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36.98	36.98	0.00	0.00	0.00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36.98	36.98	0.00	0.00	0.0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36.98	36.98	0.00	0.00	0.00	0.00

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单位名称：绥滨县新建林场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预算数	项目	预算数
一、本年收入	492.50	一、本年支出	492.50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492.50	（一）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80.86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0.00	（二）农林水支出	374.66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0.00	（三）住房保障支出	36.98
二、上年结转	0.00	二、年终结转结余	0.00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0.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0.00		
收入总计	492.50	支出总计	492.50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单位名称：绥滨县新建林场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小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合计	492.50	492.50	474.79	17.71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80.86	80.86	80.86	0.0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80.86	80.86	80.86	0.00	0.00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34.82	34.82	34.82	0.00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46.04	46.04	46.04	0.00	0.00
213	农林水支出	374.66	374.66	356.95	17.71	0.00
21302	林业和草原	374.66	374.66	356.95	17.71	0.00
2130204	事业机构	374.66	374.66	356.95	17.71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36.98	36.98	36.98	0.00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36.98	36.98	36.98	0.0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36.98	36.98	36.98	0.00	0.00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单位名称：绥滨县新建林场

单位：万元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合计	492.50	474.79	17.71
301	工资福利支出	438.94	438.94	0.00
30101	基本工资	169.79	169.79	0.00
3010101	基本工资	169.79	169.79	0.00
30102	津贴补贴	143.66	143.66	0.00
3010201	津补贴	138.38	138.38	0.00
3010202	采暖补贴（在职）	5.28	5.28	0.00
30103	奖金	14.15	14.15	0.00
3010301	奖金	14.15	14.15	0.00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46.04	46.04	0.00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27.74	27.74	0.00
3011001	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在职）	27.74	27.74	0.00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0.58	0.58	0.00
3011201	工伤保险缴费	0.58	0.58	0.00
30113	住房公积金	36.98	36.98	0.00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17.71	0.00	17.71
30201	办公费	2.69	0.00	2.69
30205	水费	0.36	0.00	0.36
3020501	办公水费	0.36	0.00	0.36
30206	电费	3.00	0.00	3.00
3020601	办公电费	3.00	0.00	3.00
30208	取暖费	4.55	0.00	4.55
3020801	办公用房取暖费	4.55	0.00	4.55
30211	差旅费	0.35	0.00	0.35
30217	公务接待费	0.26	0.00	0.26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3.00	0.00	3.00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3.50	0.00	3.50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5.85	35.85	0.00
30302	退休费	34.82	34.82	0.00
3030201	退休工资	31.62	31.62	0.00
3030202	采暖补贴（退休）	3.20	3.20	0.00
30305	生活补助	0.76	0.76	0.00
3030501	遗属生活补助	0.76	0.76	0.00
30307	医疗费补助	0.20	0.20	0.00
3030702	基本医疗保险缴费（退休）	0.20	0.20	0.00
30309	奖励金	0.07	0.07	0.00

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表

单位名称：绥滨县新建林场

单位：万元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		项目经费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0.00

注：本单位没有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故本表无数据。

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

单位名称：绥滨县新建林场

单位：万元

部门(单位)代码	部门(单位)名称	“三公”经费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合计	3.26	0.00	3.00	0.00	3.00	0.26
259003	绥滨县新建林场	3.26	0.00	3.00	0.00	3.00	0.26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单位名称：绥滨县新建林场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本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0.00	0.00	0.00

注：本单位没有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故本表无数据。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

单位名称：绥滨县新建林场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本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0.00	0.00	0.00

注：本单位没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故本表无数据。

项目支出表

单位名称：绥滨县新建林场

单位：万元

类型	项目名称	项目单位	合计	本年拨款			财政拨款结转结余			财政专户 管理资金	单位资 金
				一般公共预 算	政府性基 金预算	国有资本 经营预算	一般公共 预算	政府性基 金预算	国有资本 经营预算		
		合计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注：本单位没有项目支出，故本表无数据。

表12

项目支出绩效表

部门/单位：绥滨县新建林场

单位:万元

单位名称	项目名称	预算执行率权重(%)	项目类别	预算数	绩效目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绩效指标性质	本年绩效指标值	绩效度量单位	本权重
绥滨县新建林场	工资支出	10	工资支出	313.45	严格执行相关政策，保障工资及时发放、足额发放，预算编制科学合理，减少结余资金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足额保障率	等于	100.00	%	22.50
								科目调整次数	小于等于	10.00	次	22.50
							时效指标	发放及时率	等于	100.00	%	22.5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结余率=结余数/预算数	小于等于	5.00	%	22.50
	年终一次性奖金和工作人员奖励	10	奖励经费	14.15	严格执行相关政策，保障工资及时发放、足额发放，预算编制科学合理，减少结余资金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足额保障率	等于	100.00	%	22.50
								科目调整次数	小于等于	10.00	次	22.50
							时效指标	发放及时率	等于	100.00	%	22.5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结余率=结余数/预算数	小于等于	5.00	%	22.50
	社会保障缴费	10	社会保障缴费	74.36	严格执行相关政策，保障工资及时发放、足额发放，预算编制科学合理，减少结余资金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足额保障率	等于	100.00	%	22.50
								科目调整次数	小于等于	10.00	次	22.50
							时效指标	发放及时率	等于	100.00	%	22.5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结余率=结余数/预算数	小于等于	5.00	%	22.50
	住房公积金	10	住房公积金	36.98	严格执行相关政策，保障工资及时发放、足额发放，预算编制科学合理，减少结余资金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足额保障率	等于	100.00	%	22.50
								科目调整次数	小于等于	10.00	次	22.50
							时效指标	发放及时率	等于	100.00	%	22.5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结余率=结余数/预算数	小于等于	5.00	%	22.50

表12

项目支出绩效表

部门/单位：绥滨县新建林场

单位:万元

单位名称	项目名称	预算执行率权重(%)	项目类别	预算数	绩效目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绩效指标性质	本年绩效指标值	绩效度量单位	本权重
绥滨县新建林场	退休费	10	退休费	34.82	严格执行相关政策，保障工资及时发放、足额发放，预算编制科学合理，减少结余资金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足额保障率	等于	100.00	%	22.50
								科目调整次数	小于等于	10.00	次	22.50
							时效指标	发放及时率	等于	100.00	%	22.5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结余率=结余数/预算数	小于等于	5.00	%	22.50
	生活补助	10	生活补助	0.76	严格执行相关政策，保障工资及时发放、足额发放，预算编制科学合理，减少结余资金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足额保障率	等于	100.00	%	22.50
								科目调整次数	小于等于	10.00	次	22.50
							时效指标	发放及时率	等于	100.00	%	22.5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结余率=结余数/预算数	小于等于	5.00	%	22.50
	离退休人员医疗费	10	离退休医疗费	0.20	严格执行相关政策，保障工资及时发放、足额发放，预算编制科学合理，减少结余资金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足额保障率	等于	100.00	%	22.50
								科目调整次数	小于等于	10.00	次	22.50
							时效指标	发放及时率	等于	100.00	%	22.5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结余率=结余数/预算数	小于等于	5.00	%	22.50
	独生子女父母奖励	10	独生子女父母奖励	0.07	严格执行相关政策，保障工资及时发放、足额发放，预算编制科学合理，减少结余资金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足额保障率	等于	100.00	%	22.50
								科目调整次数	小于等于	10.00	次	22.50
							时效指标	发放及时率	等于	100.00	%	22.5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结余率=结余数/预算数	小于等于	5.00	%	22.50

表12

项目支出绩效表

部门/单位：绥滨县新建林场

单位：万元

单位名称	项目名称	预算执行率权重(%)	项目类别	预算数	绩效目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绩效指标性质	本年绩效指标值	绩效度量单位	本权重
绥滨县新建林场	定额公用经费	10	定额公用经费	17.71	保障单位正常运转，提高预算编制质量，严格执行预算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科目调整次数	小于等于	10.00	次	22.50
							质量指标	预算编制质量= (执行数-预算数)/预算数	小于等于	5.00	%	22.5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三公经费控制率"=(实际支出数/预算支出数)	小于等于	100.00	%	22.50
								运转保障率	等于	100.00	%	22.50

第三部分 绥滨县新建林场2023年单位预算情况说明

一、关于收支总表的说明

按照综合预算的原则，绥滨县新建林场所有收入和支出均纳入部门预算管理。2023年，绥滨县新建林场收入总预算492.50万元，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比上年预算增加20.67万元，增长4.38%，主要原因是：在职职工增加基本绩效工资、退休职工增加退休费。支出总预算492.50万元，包括：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农林水支出、住房保障支出，比上年预算增加20.67元，增长4.38%，主要原因是在职职工增加基本绩效工资、退休职工增加退休费。

二、关于收入总表的说明

2023年，绥滨县新建林场收入预算492.50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492.50万元，占100.00%。

三、关于支出总表的说明

2023年，绥滨县新建林场支出预算492.50万元，其中：基本支出492.50万元，占100.00%。

四、关于财政拨款收支总表的说明

2023年，绥滨县新建林场财政拨款收入预算492.50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492.50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0.00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0.00万元。财政拨款支出预算492.50万元，其中，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80.86万元，农林水支出374.66

万元，住房保障支出36.98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20.67万元，增长4.38%，主要原因是在职职工增加基本绩效工资和晋升工资、退休职工增加退休费。

五、关于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的说明

2023年，绥滨县新建林场一般公共预算支出492.50万元，其中：基本支出492.50万元，项目支出0.00万元。

（一）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款）事业单位离退休（项）34.82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0.49万元，增长1.43%，主要原因是退休职工增加退休费。

（二）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46.04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3.71万元，增长8.76%，主要原因是在职职工增加基本绩效工资和晋升工资，职工养老保险缴费基数增加。

（三）农林水支出（类）林业和草原（款）事业机构（项）

374.66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8.29万元，增长2.26%，主要原因是在职职工增加基本绩效工资和晋升工资以及社会保险缴费基数增加。

（四）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

（项）36.98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8.09万元，增长28.09%，主要原因是在职职工增加基本绩效工资和晋升工资，职工养住房公积金缴费办理增加2%。

六、关于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的说明

2023年，绥滨县新建林场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492.50万元，其中：人员经费474.79万元，公用经费17.71万元。

（一）工资福利支出（类）基本工资（款）169.79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4.6万元，增长2.78%，主要原因是在职职工晋升工资。

（二）工资福利支出（类）津贴补贴（款）143.66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14.96万元，增长11.62%，主要原因是在职职工增加基本绩效工资。

（三）工资福利支出（类）奖金（款）14.15万元，比上年预算减少9.86万元，下降41.04%，主要原因是奖励工资只包括基本工资，不在包括其他津贴补贴。

（四）工资福利支出（类）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款）46.04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3.71万元，增长8.76%，主要原因是在职职工增加基本绩效工资，职工养老保险缴费基数增加。

（五）工资福利支出（类）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款）27.74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7.08万元，增长34.27%，主要原因是在职职工增加基本绩效工资和晋升工资以及社会保险缴费基数增加。

（六）工资福利支出（类）其他社会保障缴费（款）0.58万元，比上年预算减少0.04万元，下降6.45%，主要原因是3人调出，1人退休。

（七）工资福利支出（类）住房公积金（款）36.98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8.09万元，增长28.09%，主要原因是在职职工增加基本绩效工资和晋升工资，职工养住房公积金缴费办理增加2%。

（八）商品和服务支出（类）办公费（款）2.69万元，比上年预算减少2.21万元，下降45.10%，主要原因是人员调出和增加

退休人员减少了缴费。

（九）商品和服务支出（类）水费（款）0.36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0.36万元，增长100%，主要原因是单位供水管网接入供水大网。

（一十）商品和服务支出（类）电费（款）3.00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0.2万元，增长7.14%，主要原因是电采暖增加了电费。

（一十一）商品和服务支出（类）取暖费（款）4.55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4.55万元，增长100%，主要原因是。

（一十二）商品和服务支出（类）差旅费（款）0.35万元，比上年预算减少0.05万元，下降12.5%，主要原因是出差次数减少。

（一十三）商品和服务支出（类）公务接待费（款）0.26万元，比上年预算减少0.02万元，下降7.14%，主要原因是3人调出，1人退休。

（一十四）商品和服务支出（类）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款）3.00万元，比上年预算减少3万元，下降50%，主要原因是防火运兵车费用调整到其他交通费用。

（一十五）商品和服务支出（类）其他交通费用（款）3.50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3.5万元，增长100%，主要原因是林草局调拨了森林防火水车等。

（一十六）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类）退休费（款）34.82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0.49万元，增长1.43%，主要原因是退休职工增加退休费。

（一十七）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类）生活补助（款）0.76

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0.04万元，增长5.56%，主要原因是增加了遗属生活费补助。

（一十八）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类）医疗费补助（款）0.20万元，比上年预算减少8.36万元，下降97.66%，主要原因是减少了退休职工的基本医疗保险金缴费。

（一十九）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类）奖励金（款）0.07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0.04万元，增长1.33%，主要原因是享受独生子女费的职工大多数是单职工。

七、关于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表的说明

2023年，绥滨县新建林场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0.00万元。

八、关于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的说明

2023年，绥滨县新建林场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3.26万元，其中：因公出国（境）费0.00万元，公务用车购置费0.00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3.00万元，公务接待费0.26万元。比上年预算减少0.02万元，下降7.14%，主要原因是3人调出，1人退休。

（一）因公出国（境）经费。2023年预算安排0.00万元，比上年预算增长0万元，增长0%，主要原因是没有因公出国人员。

（二）公务接待费。2023年预算安排0.26万元，比上年预算减少0.02万元，下降7.14%，主要原因是3人调出，1人退休。

（三）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2023年预算安排3.00万元，比上年预算减少3.00万元。其中：公务用车购置费0.00万

元，比上年预算增加0万元，增长0%，主要原因是没有购置车辆需求；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3.00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3万元，增长100%，主要原因是林草局调拨了森林防火水车等。

九、关于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的说明

2023年，本单位政府性基金支出0.00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0.00万元，增长0.00%，原因是本单位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十、关于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的说明

2023年，本单位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0.00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0.00万元，增长0.00%，原因是本单位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十一、机关运行经费安排情况说明

本单位为事业单位，无机关运行经费。

十二、政府采购安排情况说明

2023年，绥滨县新建林场采购预算总额 0万元，其中：货物类预算 0万元、工程类预算 0万元、服务类预算 0万元。

十三、国有资产占有情况说明

截止2022年末，绥滨县新建林场固定资产金额457.99万元，其中：房屋382平方米，车辆5台，单价100万元（含）以上设备0台（套），单价50万元（含）以上设备0台（套）。

2023年，本单位预算拟安排购置固定资产 0万元，其中：房屋 0平方米，车辆 5台，单价100万元（含）以上设备 0台（套），单价50万元（含）以上设备 0台（套）。

十四、关于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的说明

2023年，绥滨县新建林场实行绩效目标管理的项目9个，涉及预算金额492.5万元。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单位从同级财政部门取得的各类财政拨款，含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二、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

三、事业单位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四、上级补助收入：指从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的财政拨款以外的其他补助收入。

五、附属单位上缴收入：指本单位所属下级单位上缴给本单位的全部收入。

六、其他收入：指行政事业单位取得的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事业单位经营收入”“附属单位上缴收入”等以外的各项收入。

七、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八、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九、“三公”经费：指单位用于因公出国（境）、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公务接待的经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费及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

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一十、机关运行经费是指行政单位及参照公务员法管理事业单位的公用经费，包括运转类中的公用经费项目、其他运转类项目和特定目标类中的办公费、印刷费、邮电费、办公水费、办公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一般维修费、专用房屋维修费、电梯维修费、专用设备维修（护）费、专用材料费、办公设备购置、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一十一、绩效目标：是预算绩效管理对象计划在一定期限内达到的产出和效果，包括产出指标、效益指标和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是绩效运行监控、绩效自评价、部门评价、财政评价等预算绩效管理工作的前提和基础。

一十二、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事业单位离退休（项）：反映事业单位开支的离退休经费。

一十三、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缴纳的基本养老保险费支出。

一十四、农林水支出（类）林业和草原（款）事业机构（项）：反映事业单位的基本支出，不包括行政单位（含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后勤服务中心等附属事业单位的支出。

一十五、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反映行政事业单位按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财政部规定的基本工资和津贴补贴以及规定比例为职工缴纳的住房公积

金。